

臺北市立內湖國中114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美術比賽競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透過競賽形式，實踐藝術課程教學成效，以視覺美感展現一天校外教學的活動、心情點滴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內湖國中學務處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七年級學生

四、形式：以圖畫或漫畫來展現一天校外教學的活動、心情點滴。

1、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

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
※西畫類	一律使用畫紙、紙板或畫布，大小為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油畫作品待乾透後方可繳交。
※漫畫類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畫紙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作品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以校外教學為主題，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或多格漫畫形式均可。 3. 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於作品上，避免海報形式作品。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，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，可以畫出痛苦表情，不需在作品上添加好痛等文字表達。

2、繳交期限：即日起至 5 月 22 日（五）中午 12:30 前繳交至學務處

3、評選及注意事項：

- (1) 參賽作品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，且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，非著作權保護之著作（如 AI 人工智慧生成作品）不得參賽。
- (2) 參賽作品報名表欄位，參賽學生應親自簽名，並請家長或監護人簽章。**請另填報名表。**
- (3) 如經檢舉為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，或查有非著作權保護之著作（如 AI 人工智慧生成作品），則不予評選。參賽同學同時需自負法律責任及校規懲處。
- (4)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並享有發表之權利。
- (5) 可至學務處領取報名表或至學校網頁「學生消息」下載。

4、獎勵：

- (1) 繳交作品者，可獲得小禮物一份。
- (2) 西畫類與漫畫類各擇優秀作品頒發獎狀。

五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臺北市內湖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美術比賽徵稿報名表

（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115/5/22（星期五）12:30 前交至學務處訓育組）

班級、座號		主 題	導師簽名
姓 名			
參賽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畫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		

編號：_____由學務處填寫

填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臺北市立內湖國中 114 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美術比賽徵稿報名表

班 級		座 號	
姓 名			
參賽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畫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		
主 題			
《設計理念與涵義說明》(限 100 字以內)			

報名資料檢核表

報名表(著作財產權聲明及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須簽名)

著作財產權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- 本作品確屬於本人之作品並擁有版權，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作品、資料、肖像之部分，均已合法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，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，日後若有涉及版權、侵害肖像權及隱私權之糾紛，本人願自負法律之責任，並退回稿酬。
- 本人參加「臺北市立內湖國中 114 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美術比賽」競賽活動（以下簡稱本活動）所投稿之作品，同意將作品授權予內湖國中在非商業用途下於網路共享平臺(如：Facebook、YouTube 等)上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及公開傳輸。亦同意在該作品得獎後，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並將此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轉讓予內湖國中，內湖國中最後擁有修改圖稿的權利，並得行使一切重製及無限次公開展示之權利，均不另給酬，本人亦不得異議，特立此同意書。
- 本人瞭解內湖國中為辦理本活動之報名、審核、公開、授權等之用，必須取得本人之個人資料，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內湖國中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
- 保證本作品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依計畫規定處置，並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簽：_____（請使用藍或黑筆簽名）

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家長或監護人簽章：_____



中華民國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